

附件二：参赛承诺书

2020 香洲旅游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参赛

承诺书

承诺人（参赛者）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 2020 香洲旅游文化创意设计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的相关《大赛要求》的前提下，谨做出以下承诺：

一、参赛者保证对参赛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知识产权，不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同意大赛组委会对参赛作品进行知识产权注册，如发生侵权行为，与主办单位、协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无关，参赛者自行承担法律后果，并赔偿大赛执委会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二、本次大赛系参赛者自愿参加，参赛者同意免费授予大赛执委会对参赛作品具有发表、放映、出版、宣传及展览的权力，并享有不受其它第三方干扰的使用权。

三、参赛者承诺，同意大赛组委会所公布的征集设计大赛要求，凡参赛作品，同意提交作品所涉及到的设计源文件等相关文件。组委会有权对作品进行基于大赛需要的必要修改，大赛组主办单位提交的设计作品享有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权属。参赛对象在将参赛作品按照赛事规定方式提交时，须明确同意将参赛作品的著作权（除人身专有部分权利外，包括但不限于复制、发行、出租、展览、表演、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摄制、改编翻译、汇编等）、专利申请权等权利不可撤销地无偿转让给大赛主办单位独占性享有。对于所提交作品，主办单位可以自行或授权相应民事主体使用，并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

四、同意大赛组委会将参赛作品进行成果转化的联系洽谈，与相关单位（机构）进行签约落地。

五、参赛者自愿接受本须知条款的约束，本须知之条款以及其修改权、更新权及最终解释权均属大赛组委会。

参赛者签名（签字按手印或盖章）：

年 月 日